

内附超级知识解析卡
适合10岁以上学生阅读



哎呀！数学 掉到陷阱里了

数学系列 ②

[韩] 权才媛 著
[韩] 南宫善夏 绘
凯 翔 译

贵州出版集团
贵州人民出版社

哎呀数学！ 掉到陷阱里了

数学系列 ②

[韩] 权才媛 著

[韩] 南宫善夏 绘

凯 翔 译

贵州出版集团
贵州人民出版社

图书在版编目 (C I P) 数据

哎呀！数学掉到陷阱里了 / (韩) 权才媛著 ; (韩) 南宫善夏绘 ;
凯翔译 . — 贵阳 : 贵州人民出版社 , 2013.5

ISBN 978-7-221-10943-9

I . ①哎 … II . ①权 … ②南 … ③凯 … III . ①数学—少儿读物
IV . ① O1-49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(2013) 第 096743 号

著作权合同登记图字 : 22-2013-06

Mathematics caught in a trap

Written by Kwun Jae-Won & illustrated by Namgung Sun-Ha

Text Copyright © 2008 by Kwun Jae-Won

Illustrations Copyright © 2008 by Namgung Sun-Ha

All rights reserved.

Simplified Chinese Copyright © 2013 by GUIZHOU PEOPLES
PUBLISHING HOUSE

Simplified Chinese language edition arranged with Gimm-Young
Publishers, Inc.

through Eric Yang Agency Inc.

哎呀！数学掉到陷阱里了

Aiya shuxue diaodao xianjinglie

作 者 (韩) 权才媛

绘 者 (韩) 南宫善夏

译 者 凯 翔

策划编辑 袁政英

责任编辑 张静芳

特约编辑 狄 兰

美术编辑 袁静芳

贵州人民出版社出版发行

贵阳市中华北路 289 号 邮编 550004

发行热线 : 010-59623775 010-59623767

北京市雅迪彩色印刷有限公司

2013 年 9 月第 1 版第 1 次印刷

开本 680mm × 980mm 1/16

字数 93 千字 印张 7.5

ISBN 978-7-221-10943-9

定价 20.00 元

目录

意外的客人 1

龙马的日记本 10

伊尚戈骨 22

数的洞窟 28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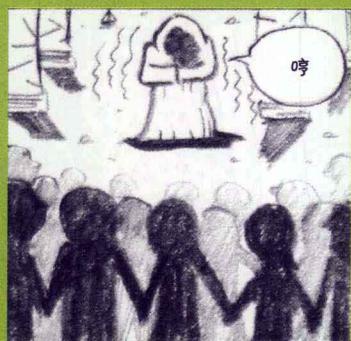
老鹰祭坛 46





理性的森林 64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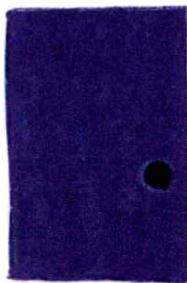
无限的房间 86



破碎的梦 97

神殿的春天 105

回家 115



意外的客人

“叮咚，叮咚，叮咚！”

急促的门铃声，打破了星期天早上的宁静。

“秀秀！你去开一下门。”妈妈在厨房里大声叫着。

秀秀才刚坐到沙发上，实在很不想站起来，不太高兴地说：“真讨厌，是谁啊？”她从沙发上慢吞吞地站起来，按了“开门”的按钮。

铁门发出被打开的声音。

妈妈从厨房里探出头来问：“是谁啊？”

“不知道。”秀秀说。

“我跟你说过多少次了，一定要先确认是谁才能开门！”妈妈有点生气地说。

秀秀只当是耳边风，不把妈妈的啰唆当一回事，她把窗帘拉开往外看。

“咦？那是什么？”秀秀疑惑地说。

她看到有人双手捧着一个大箱子站在庭院里，箱子太大了，挡住了那个人的脸及上半身，只看到他细长的双腿和穿着布鞋的双脚。箱子上有幅



画，画中有一个小女孩骑着海豚在蔚蓝的海上悠游。

妈妈打开玄关的大门，用惊讶的眼神看着门外的人：“你，你是谁？”

“砰！”大大的箱子掉到地上！原来是一个穿着绿色T恤的少年。他从口袋里拿出一封信递给妈妈。

妈妈仔细观察着少年和那封信，好像那封信会瞬间爆炸似的，她小心翼翼地把信接过来。

秀秀快速地跑到妈妈身边，伸长脖子想看信的内容。

大哥，大嫂

你们好吗？

秀秀也过得好吗？

拿着这封信的小孩，名叫“何龙马”。

龙马是一个数学天才，也是个很特别的小孩。

因为有些难言之隐，所以拜托你们照顾龙马十天左右，

至于细节，到时我再亲自跟你们解释。

对了！我让龙马带了一套拼图，这是送给我最爱的侄女的礼物。

吴泰锡敬上

吴泰锡是秀秀最小的叔叔，也是秀秀最喜欢的人，但却是让爸爸和妈妈最头痛的一号人物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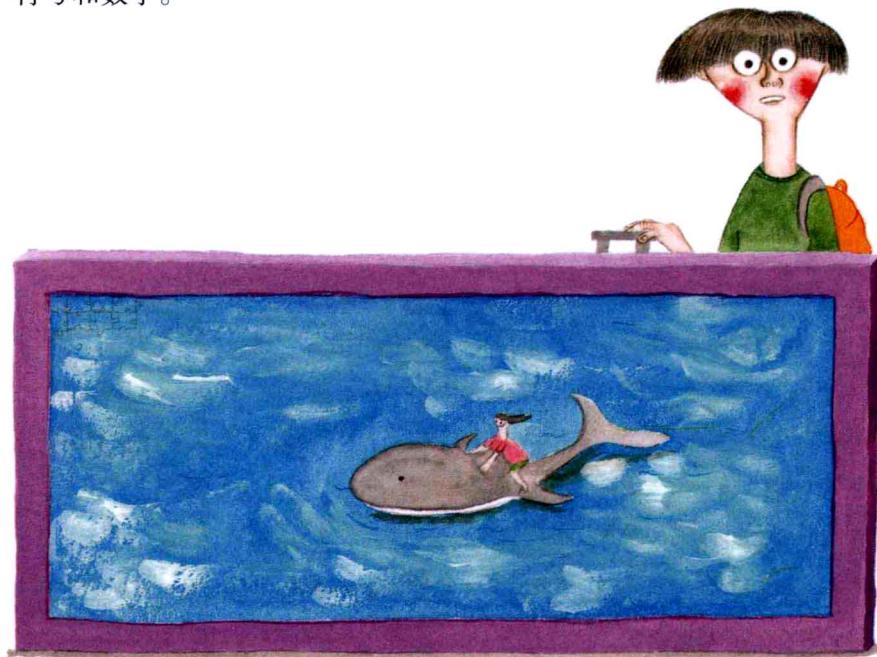
“耶！是拼图。”秀秀兴奋地大叫，原来大箱子里装的是拼图。

妈妈一边看着高兴得蹦来蹦去的秀秀，一边无奈地叹了一口气。

泰锡叔叔曾经是很有名的数学家，后来因为沉迷于观察星星，就完全不碰数学了。但这也不是头一遭了，好奇心非常旺盛的泰锡叔叔，也曾经有一阵子沉迷于考古学。

对于四十岁还不结婚，连像样的工作都没有的泰锡叔叔，秀秀的爸爸将其称为“家族的麻烦”，妈妈也觉得泰锡叔叔是“无药可救的小叔”，所以，当秀秀做白日梦或考试成绩很差的时候，就会被骂“你是不是想变得跟叔叔一样”。秀秀其实很想跟泰锡叔叔一样，过着自己想要过的生活。

前阵子，泰锡叔叔把他写的书拿给秀秀看，书里面充满了奇怪的符号和数字。



“叔叔，这是什么东西呢？怎么看起来像是外星人的字啊？”秀秀疑惑地问。

泰锡叔叔大声笑着说：“这是数学。数学是宇宙的语言，也许就像秀秀说的一样，可以用数学和外星人沟通。”

“你说数学是宇宙的语言？不可能。”秀秀摆出一副不可置信的表情。

泰锡叔叔走进厨房，拿出几个一模一样的玻璃杯。

“应该还有几个啊！”泰锡叔叔自言自语，然后踩在椅子上，从堆满灰尘的橱柜里，又拿出两个一样的玻璃杯。

泰锡叔叔将八个玻璃杯在餐桌上摆成一排，秀秀很好奇他要做什么。

泰锡叔叔在水壶里装满自来水，然后把水倒进玻璃杯里，第一个杯子里装得最多，第二个杯子少一点，第三个杯子再少一点，依次类推，越后面的杯子，装的水就越少。

然后泰锡叔叔拿着不锈钢筷子，一边轻轻敲着玻璃杯，一边把耳朵靠近玻璃杯，之后用往杯子里再放一点水，或把水倒出一点的方式来调整水量。

“秀秀，你仔细听。”

叔叔从水最多的杯子开始，按照顺序敲了一遍。

“DO、RE、MI、FA、SO、LA、SI、DO！”

“哇！”秀秀感到很惊讶，玻璃杯竟然可以发出像是木琴的声音。

接着泰锡叔叔又拿出一张纸，撕成四等分，之后在其中一张纸上写上数字“6”，放在水最多的一个杯子前面，然后最右边的第八个杯子对应的是“3”，从左边数第三个杯子是“5”，从左边数第五个杯子是“4”。

“叔叔，你在做什么？”

“我把水的比例写在纸上，3是6的一半，所以是二分之一，4是6的三分之二……”

秀秀插话说：“等一下，换我来对对看，如果是5……啊！是六分之五吧？”

“没错！我的侄女果然很聪明。”叔叔把不锈钢筷子交给秀秀，“你随便敲一个杯子试试看。”

秀秀敲了敲写着“6”的杯子，发出清澈又好听的声音，她开心地又敲了敲写着“5”的杯子，声音稍微高一点，就像是干净的水滴声一样。

“你现在同时敲5和6。”

秀秀同时敲了敲那两个杯子，听起来很清澈的两个声音，混合在一起时，就变得浑浊了起来。

“这次同时敲3和6。”泰锡叔叔又指示她。

秀秀又同时敲了3和6，但和刚刚不一样，两个声音就像是只有一个声音一样，发出了美妙的声音，如果6是低音的DO，3就像是高音的DO。

“声音很和谐，音律也比刚刚的持久一点。”



秀秀继续敲着杯子作比较，但还是一样，3和6的合音比5和6的合音更大声、更持久。

“1:2是很适合做合音的比例，因为3是6的一半，所以两个音之间会有一个八度音的差异。这样的合音很好听，也会更大声更持久。你再敲敲4和6试试看。”

结果4和6的声音也很和谐。

“6:4，也就是3:2，也是适合做合音的比例。这样的比例，对音乐来说非常重要。‘DO、MI、SO’、‘DO、FA、LA’、‘SI、RE、SO’的比例是3:4:5，以越简单的比例显现，合音就会越好听；越复杂的比例就会越不调和。”

秀秀连续敲打写着“3”、“4”、“5”的杯子，果然就像泰锡叔叔说的，合音非常悦耳。

“决定音与音之间相不相配的依据，就是数的比例，这也是所有乐器的原理，如何？”

秀秀惊讶地说：“音乐里面竟然藏着数，好神奇哦！”

“数藏在任何东西里面，包括宇宙，只是我们没有把它找出来罢了。我和朋友正在把藏在世上的数找出来，那个朋友只要用几个杯子，就可以演奏出很棒的音乐哦！”

泰锡把他那个好朋友写的书拿给秀秀看。

“《神的战争》？”秀秀边念书名，边接过那本书。

看着厚重的书，秀秀觉得很有压力，她把硬硬的封面翻开，看见一个帅气男生的照片。

“这个人是叔叔的朋友吗？”秀秀问泰锡。

但泰锡并没有回答秀秀的问题，秀秀不以为意，她知道泰锡叔叔又陷入思考中了。他常常会莫名其妙地陷入思考中，不管周围发生什么事，他都完全没有反应。还有，泰锡叔叔在写书的时候，会躲到某个地方，和外界完全断绝联络，等到书出版，拿到稿费后，他就会跑

去某个地方旅游。

秀秀很喜欢泰锡叔叔到处去旅行，因为每次泰锡叔叔旅行回来后，都会送很棒的礼物给她。比如：澳洲原住民亲手做的大型木头回旋标、像拳头一样大的水晶球、在秘鲁跳蚤市场买到的蓝色石头项链，还有一个很棒的万花筒。

这个又大又华丽的万花筒，和一般文具店卖的塑料制万花筒有很大不同。它就像是一个神秘的异想空间，各种颜色的宝石装在像水银般的液体里，当秀秀转动万花筒时，这些五颜六色的宝石就像是在跳舞一样，优雅地移动着。

刚拿到万花筒的那阵子，秀秀起床后的第一件事情，就是看它；在学校，她也会不时地观看万花筒，由于每次看时里面的世界都不一样，所以永远都不会腻。当时的秀秀坚信，这个万花筒是她一生中，永远的第一号宝贝。

但几个礼拜后，妈妈却把这个万花筒还给了泰锡叔叔，因为秀秀每天都沉迷于其中，从而荒废了功课。

秀秀哭着要泰锡叔叔把万花筒还给她。

泰锡叔叔感到很抱歉地说：“对不起，秀秀，我已经送给别人了。”

秀秀很生气，泰锡叔叔怎么可以轻易地把送给她的礼物又送给别人呢？

过了没多久，泰锡叔叔又送给她另一个礼物，秀秀就把万花筒的事情淡忘掉了。

“小叔怎么可以突然拜托我这种事啊！还有，家里这么小，根本没地方放这么大的箱子。”

妈妈很生气地甩着这封信，秀秀认为还好爸爸不在家，不然他大概会气到把整个家都掀起来。秀秀抬起头来看着站在旁边的龙马。

“他竟然比身为女生的我更漂亮。”

龙马的脸白皙透红，大眼睛水汪汪的，额前留着长长的刘海儿，

简直像娃娃一样可爱。此时，秀秀忽然想起自己还没刷牙洗脸，觉得很不好意思。

妈妈让龙马进到家里面，然后十万火急地给正在散步的爸爸打电话。

“老公，你赶快回来，小叔要在咱家寄放一个小孩，说是什么数学天才……”

秀秀突然想到，妈妈该不会是因为她的数学很糟糕，才让龙马进入自己家的吧。

“你坐下吧！”秀秀指着沙发，亲切地对站得直挺挺的龙马说。

秀秀有太多问题想要问龙马，当然她最关心的是，龙马和泰锡叔叔到底是什么关系。但秀秀还来不及和龙马说话，家里的门就“砰”的一声被打开了——爸爸回来了！

龙马静静地看着上气不接下气的爸爸。

爸爸气喘吁吁地喝了几口水，然后问了龙马很多问题，但龙马只是点头，或是摇头。一个小时后，爸爸得到的答案只有两个：泰锡叔叔答应照顾龙马几个月，以及龙马看起来不像是会惹是生非的小孩。

“这个家伙！我还想说这家伙安分些了，但看来是我想太多了。没出息的东西！”爸爸气得脸红脖子粗，但最后也只能无可奈何地说，“看来没办法了！你就暂时住在这里吧！”

龙马依然没什么反应，只是静静地看着地面。

“要让这小孩睡在哪里啊？如果是女孩的话，还可以让他跟秀秀睡在一起。”

妈妈边烦恼地说，边走到二楼，开始整理堆在客房里的杂物。客房里有全家人冬天的衣物、会吱吱叫的破烂椅子，以及从没打开过的屏风。妈妈把这些东西全部堆到房间的一角，然后整理出一个小小的空间，打扫干净后，再铺上棉被。

“看来只能睡在这里了。”妈妈叹了口气，然后走到一楼，把龙

马带上来。

龙马坐在棉被上，把脸靠在膝盖上，看起来很孤独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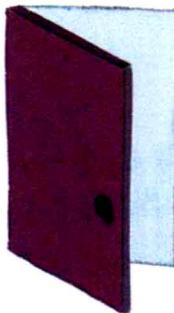
看到这样的龙马，秀秀觉得他有点可怜。

“对了！有拼图。”

秀秀跑到楼下拿拼图，回到楼上时，龙马依然保持着同样的姿势。于是她很安静地回到自己的房间，小小的房间里摆放着床和书桌，显得很拥挤，根本就没地方摆放拼图。

“看来只能白天放在床上，晚上放在书桌上了。”

秀秀躺在床上，想着客房里的龙马，心里有种很奇怪的感觉。其实秀秀并不讨厌龙马住在家里，尤其是现在这种闲着没事做的暑假，忽然多了一个伴，她反而觉得有点高兴。秀秀想：或许应该写一封信给泰锡叔叔，谢谢他送的礼物。



龙马的日记本

一个礼拜过去了，龙马还是没把心房打开，他总是一个人安静地沉思着。

秀秀的父母和他说话的时候，他的回答总是非常简短。秀秀一直想要亲近他，却也得不到任何反应。

秀秀的爸爸虽然一直打电话给泰锡叔叔，却始终没办法联络上他。

龙马大多数时间都是窝在房间的角落，嘴里喃喃自语，不知道在讲些什么。妈妈偶尔会帮他把饭送到二楼，但他只吃一点点。晚上龙马也几乎不怎么睡觉。

对于这样的龙马，秀秀实在非常好奇。

还有一本红色册子，好几次，秀秀看到龙马把红色册子打开，然后把脸贴近册子，专注地写着东西。

某一个夜晚，秀秀被龙马的惨叫声惊醒，当她跑出房间时，看到龙马的脸非常惨白，手上还拿着一根白色的棍子站立着。可是当爸爸和妈妈从一楼跑上来时，龙马却偷偷地把棍子藏在了身后。

“发生什么事了？”爸爸睡眼惺忪地问。

妈妈伸出手想要摸摸龙马的额头，他像是受到惊吓般地躲开了！

“看来是做了恶梦，你没事吧？”

爸爸看着龙马的脸：“如果没什么事情，就回房继续睡吧！”

当爸爸和妈妈都下楼后，龙马才把藏在背后的棍子拿出来，他专注且仔细地看着，像是进入了另一个世界。

秀秀小心翼翼地靠近龙马，靠近到连龙马脖子上的汗毛都看得到了。她清清楚楚地看到龙马手上拿着的东西：有一端已经被磨得很锐利，并且有非常清晰的纹路，看起来并不是一根普通的棍子。

“啊！原来是骨头啊！”秀秀在龙马的耳边说了这句话。

龙马吓了一跳，骨头便掉落在地上。

“啊！对不起。”秀秀愧疚得脸都红了。秀秀一直道歉，但龙马却理会她，转个身，就在原地躺了下来。

“真是的，怎么会有这么奇怪的人啊？”秀秀只好走回自己的房间，并用力地把门关上。

秀秀躺在床上翻来覆去，一直在想：难道龙马真的只是做恶梦？那根骨头又是什么东西？

隔天，龙马吃完早餐后，就走到玄关穿鞋子。因为龙马从没有出过门，所以大家都吓了一跳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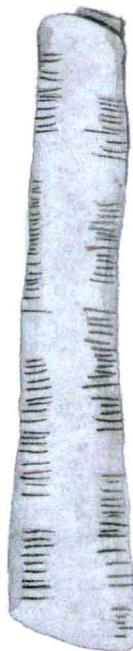
“龙马，你要去哪里？”妈妈担心地问。

龙马用很小的声音说：“国立图书馆。”

龙马出门后，秀秀立刻回到自己的房间。如果是要去国立图书馆的话……秀秀很快地在脑袋里计算时间。

“如果坐公交车来回……就算到了图书馆后立即折返，大概也需要四十分钟……”秀秀可以感觉到自己的心跳加速。

“偷看别人的东西是不好的行为。”虽然秀秀的心里是这样想，但她已经走到了龙马的行李旁边，秀秀实在无法阻止自己想要看红色册子的好奇心。



秀秀用颤抖的手打开背包后，看到几套衣服和几本书，她把手伸进背包里，很小心地把册子拿出来看。

龙马在扉页上写满了数学符号和数字，她又翻了几页，也是一样的内容，秀秀觉得很不解，又往后翻了几页，她忽然停了下来。

“是日记。”

秀秀开始默念龙马的日记。



3月4日

想法渐渐模糊了。就算走路也有种腾空的感觉。

感觉和爷爷、妈妈的距离越来越遥远了。

我好想念爸爸。今天想起爸爸讲给我听的有关普罗米修斯的故事。

普罗米修斯把属于神的火偷到人间，因而受到神的惩罚。

他所受的惩罚，是被绳子绑在大石头上，然后让老鹰天天来啄食他的肝脏，但他的肝脏到了晚上又会重新长出来，所以他所受的痛苦是永无止境的。

神给予普罗米修斯“无止尽”的痛苦。

难道把属于神的火送给人类是这么大的错误吗？

难道人类不能窥探神所知道的事情吗？